



HAITI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82)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批准普通決議案，批准及採納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所述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據此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採取一切可能必要之措施執行該購股權計劃。

謹此提述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向股東發出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之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建議決議案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共為1,596,000,000股股份，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及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及只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監票員，負責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所述之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據此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採取一切可能必要之措施執行該購股權計劃。	1,186,642,555 (96.49%)	43,174,035 (3.51%)

基於上文所載票數，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盧志超

中國，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靜章先生、張劍鳴先生、*Helmut Helmar Franz*教授、張劍峰先生、張建國先生、郭明光先生、陳寧寧女士及劉劍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桂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朝陽先生、高訓賢先生、戴祥波先生及周志文博士。